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路加福音 17:11-19

弟兄姐妹平安，我是華琦。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繼續來讀路加福音 17 章，今天我們讀第 11-19 節。

一般解經家都同意，在 17:10 節和 17:11 節中間有一段空檔，路加沒有記載。從 14 章一開始，耶穌到法利賽人家中做客，一直到 17:10 節，都是發生在同一天下午的事情。在這一個安息日的下午，耶穌講述了許多的教訓，而這些教訓就結束在 17:1-10 節的四個結論。

17:10 節和 17:11 節之間發生的應該是在約翰福音 11 章，祂聽見拉撒路病了，之後就到了伯大尼，讓拉撒路從死裡復活。這似乎是對耶穌在路加福音 16 章講到財主和拉撒路比喻的一個直接回應，果然就有一個人叫拉撒路的從死裡復活，結果猶太人還是不信。

在這一段之後就接到 17:11 節，耶穌潔淨十個長大痲瘋的事例，這個事例只記載在路加福音，其他三本福音書都沒有記載。

第 11-13 節：「耶穌往耶路撒冷去，經過撒瑪利亞和加利利。進入一個村子，有十個長大痲瘋的，迎面而來，遠遠的站著，高聲說：耶穌，夫子，可憐我們吧！」

大麻瘋是一個非常古老的疾病。長大麻瘋的人必須跟人群社會隔離，因為它非常容易傳染。長大麻瘋的人就必須離開親人，離開他們的社會，單獨住在一起，並且當其他人靠近的時候，必須大聲宣告：「不潔淨！不潔淨！」以避免別人不小心與他們接觸而被傳染。

在耶穌的時候經常記載到耶穌潔淨長大麻瘋的。在這裡，耶穌進了一個村子，村子裡面有十個長大麻瘋的迎面而來，遠遠地站著。因為他們知道不能接近人，並且「高聲說：耶穌，夫子，可憐我們吧！」他們離開家人，非常孤單，都盼望能夠重新回到親人身邊，因此央求耶穌來拯救他們、醫治他們。

第 14 節：「耶穌看見，就對他們說：你們去把身體給祭司察看。他們去的時候就潔淨了。」

在路加福音的記載中，耶穌也曾經醫治過長大麻瘋的。在耶穌職事的初期，路加福音第 5 章，那裡有一個長大麻瘋的人來見耶穌，5:12-13 節，他對耶穌說：「主若肯，必能叫我潔淨了。耶穌伸手摸他，說：我肯，你潔淨了吧！大麻瘋立刻就離了他的身。」那一次，耶穌主動伸手去摸這個長大麻瘋的。按照以色列的律法，耶穌一摸，耶穌也會變成不潔淨。但耶穌出於慈心就摸他，結果就拯救了他，他馬上就潔淨了。

5:14 節，耶穌就叫他「去把身體給祭司察看，又要為你得了潔淨，照摩西所吩咐的獻上禮物，對眾人作證據。」照著摩西律法在利未記 13 章和 14 章的記載，一個長大麻瘋的人潔淨之後，必須給祭司察看，並且必須獻上潔淨之禮。之後，他才可以重新回到親人當中，重返社會。

在那裡所記載的耶穌滿有同情心，親自伸手醫治。但在這一章，我們看到這十個長大痲瘋的人，遠遠地向耶穌呼求，求耶穌可憐他們。結果耶穌看見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去，把身體給祭司察看。」

第一，耶穌沒有伸手醫治；第二，甚至耶穌沒有說「你們潔淨了」。耶穌只是直接告訴他們去把他們的身體給祭司察看，結果他們去的時候就潔淨了。這說出，同樣是大痲瘋，耶穌可以用很多不同的方法來醫治來潔淨。對於每一個人不同的需要，耶穌是主，祂有主權用不同的方式來醫治我們每一個人。因此，不要拘泥於自己的醫治經驗，就說這個可以應用在每一個人身上。

耶穌畢竟是主，祂有主權。祂可以用伸手的方式醫治那一個長大痲瘋的病人，也可以用另外一種方式醫治這十個。這一次祂沒有親手摸，甚至沒有應許說他們要潔淨，而只是直接叫他們去給祭司察看，結果他們去的時候就潔淨了。

他們得醫治的條件，是必須帶下有信心的行動。不去，就沒有辦法得醫治；一聽到耶穌說「去給祭司察看」，他們一有動作，去了，結果他們就得潔淨了。當然我們也可以說，這個代價其實並不是太大，尤其他們是十個人一起，彼此有伴，或許一起商議後就去給祭司察看。在去的過程當中，他們就得著了潔淨。

第 15-16 節：「內中有一個見自己已經好了，就回來大聲歸榮耀與神，又俯伏在耶穌腳前感謝他；這人是撒瑪利亞人。」

結果後來我們發現，這十個人當中有一個是撒瑪利亞人，其他九個都是猶太人，這是非常特別的一件事。因為撒瑪利亞人是猶太人和外邦人的混血，一

般猶太人都看不起撒瑪利亞人，平常他們根本不會跟撒瑪利亞人在一起。結果這個撒瑪利亞人，因為同樣患大麻瘋，同樣在受苦當中，就被這九個患大麻瘋的猶太人所接納。因為這些患大麻瘋的猶太人也不被同族接納，自己嘗受了不被接納的痛苦，因此也能接納這撒瑪利亞人。

有時候，神主宰的權柄允許我們受一些苦，這些受苦都有積極正面的意義。在我們受苦當中，擴大我們這個人，讓我們越過很多表面上的、種族上的、心理上的隔閡，使我們更能愛人、寬容人、接納人。

結果這十個長大麻瘋的人，因為耶穌的一句話，在去給祭司察看的時候就全部潔淨了。其中有一個看見自己得著潔淨，就趕快回來，大聲歸榮耀與神，又俯伏在耶穌腳前感謝祂。而這個人是撒瑪利亞人。

非常特別的，十個得醫治的，九個是猶太人，一個是撒瑪利亞人。其他九個得了醫治之後，迫不及待地回到親人當中，重返猶太社會；只有這個撒瑪利亞人，心中充滿了感恩，立刻回來，大聲歸榮耀與神。他知道這是不配得的，他居然得著了，這完全是出於神主宰的權柄，完全是要歸榮耀給神的，他就來到耶穌面前俯伏感謝。這時候，耶穌說了一句非常語重心長的話～

第 17-18 節：「耶穌說：潔淨了的不是十個人嗎？那九個在哪裡呢？除了這外族人，再沒有別人回來歸榮耀與神嗎？」

一方面，絕對是語重心長；另一方面，我相信是帶著幾分感傷。當我們在痛苦中、當我們有需要的時候，我們極力向神禱告，求神幫助、求神醫治、求

神給予。可是一旦神給了，我們得了醫治，我們卻把神忘了。只有這個撒瑪利亞人記得，並且回來感恩，把榮耀歸給神。

耶穌非常看重感恩這件事情。我們常說，感恩是一個基督徒的記號，因為我們深深知道，我們所擁有的一切都是不配得的，完完全全是恩典的痕跡。耶穌會這麼說也證明耶穌非常重視我們感恩的這件事情。

感恩當然是把榮耀歸給神，但不只是為了神的榮耀，更是為著我們這些獻上感恩的人能真正明白自己的情形，真正地認識恩典，並且真正得著恩典的好處。恩典的好處其實不止在於我們所要的得著答應，不只在於我們身體得著醫治，更在於在我們今天時間裡面所需要的得著滿足，藉著這樣的得著滿足，我們對神產生信心，而這個信心帶給我們永遠的生命。

神是永遠的，神的榮耀在永遠裡才能夠完全地彰顯出來。神經常在我們在世上的時候給我們各樣的難處，讓我們認識有各樣的需要。藉著這些需要，我們來到神面前向神求，神答應了，外面得著滿足是次要的，更重要的是我們裡面對神的信心能夠增強。藉著我們信心的增加，我們可以得著那永遠的榮耀。就像這撒瑪利亞人一樣，他不僅大痲瘋得著了醫治，他回來向耶穌獻上他的感恩，獻上他的讚美，歸榮耀給神。

第 19 節：「就對那人說：起來，走吧！你的信救了你了。」

只有這個撒瑪利亞人，不只是他的大痲瘋得著醫治，並且他得著了永遠的救恩，他裡面有了永遠的生命，因為他的信心救了他。

在神主宰的權柄，讓我們有許多生活上的需要，而這些需要只不過是神擺在我們身邊，讓我們因著這些需要能夠到神面前去向祂求。藉著祂答應滿足我們各樣的需要，或者是財務上的問題，或者是健康上的問題，或者是家裡面的問題，或者是工作上的問題。這些問題得著解決都還是次要的，更是要藉著我們來到神面前向祂求，我們的問題得著了答案，我們的信心就因此而增加。因著我們信心的增加，我們的信就真的救了我們，這個才是最主要的。

結果，其他九個長大痲瘋的，僅僅是大痲瘋得著醫治，卻沒有得著永遠的救恩。而這一個撒瑪利亞人不僅大痲瘋得著醫治，他能夠重新回到他親人的身邊，他更得著了永遠的救恩，因為他的信救了他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：主啊，幫助我們成為一個經常感恩的人；藉著我們在生活中對你的每一個經歷，讓我們都會主動向你獻上感謝和讚美。因為你藉著這些在時間裡面各樣的經歷，讓我們能夠得著那永遠的福分。就在我今天的生活，在每一件我碰到的事情上，教導我如何在那件事情上向你獻上感謝和讚美。讓我在時間裡面碰到的每一件事情，都能夠增加我永遠的生命。祝福我的生活，禱告奉耶穌基督的聖名！